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ETE POWER HOLDINGS LIMITED**

###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3)

- (1) 執行董事之退任及  
變更董事會主席；**
- (2) 變更公司秘書；**
- (3) 根據GEM上市規則變更授權代表及  
根據公司條例變更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及**
- (4)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 **(1) 執行董事之退任及變更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 (i) 蔡照明先生已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
- (ii) 胡蘭英女士(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

#### **(2) 變更公司秘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

- (i) 林婉蘭女士已辭任公司秘書；及
- (ii) 陸志成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 僅供識別

**(3) 根據GEM上市規則變更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變更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

- (i) 蔡照明先生及林婉蘭女士均已辭任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
- (ii) 胡蘭英女士及陸志成先生均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4)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

**(i) 薪酬委員會**

蔡照明先生已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胡蘭英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ii) 提名委員會**

蔡照明先生已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胡蘭英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1) 執行董事之退任及變更董事會主席**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蔡照明先生（「蔡先生」）遵照彼於67歲退休之意願及出於健康狀況考慮，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此外，蔡先生將於同日辭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董事職務。

蔡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胡蘭英女士（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胡女士」）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謹此對蔡先生於過往年度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以及對董事會之領導表示衷心感謝！

## (2) 變更公司秘書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

- (i) 林婉蘭女士(「林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
- (ii) 陸志成先生(「陸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陸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陸先生，51歲，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陸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陸先生現為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31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華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0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i)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期間為中國先鋒醫藥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345)的執行董事；及(ii)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七月期間為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15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曾於一家國際審計公司及香港多家其他上市公司任職。陸先生於審計、公司秘書、財務會計及管理以及企業收購及合併等方面累計逾20年的工作經驗。

## (3) 根據GEM上市規則變更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變更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

- (i) 蔡先生及林女士均已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24條辭任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辭任代本公司在香港接受向其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

(ii) 胡女士及陸先生均已分別獲委任為新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 **(4)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

##### **(i) 薪酬委員會**

蔡先生已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胡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 提名委員會**

蔡先生已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胡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胡蘭英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蘭英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梁淑蘭女士、鄧耀榮先生及黃嘉盛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jetepower.com。